



证券简称

NEEQ：证券代码

淄博盛金稀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iBo S&N Rare Earth New Material Corp.



年度报告摘要

— 2018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张良
职务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电话	0533-7835757
传真	0533-2167578
电子邮箱	sjqyjt01@163.com
公司网址	www.magnet.cc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鲁信路 1118 号邮编:255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一.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3,698,022.34	90,662,192.47	-7.6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228,131.36	45,763,143.53	-25.21%
营业收入	19,616,325.54	28,212,253.40	-30.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35,012.17	-9,153,301.2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620,863.98	-10,053,435.7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4,229.40	-1,492,629.48	174.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84%	-18.1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9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7	1.43	-25.17%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1,632,500	67.50%	2,452,500	24,085,000	75.1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2,452,500	2,452,500	7.65%
	董事、监事、高管	202,500	0.63%	2,452,500	2,655,000	8.28%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417,500	32.50%	-2,452,500	7,965,000	24.8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810,000	30.61%	-2,452,500	7,357,500	22.96%
	董事、监事、高管	10,417,500	32.50%	-2,452,500	7,965,000	24.8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2,050,000	-	0	32,0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80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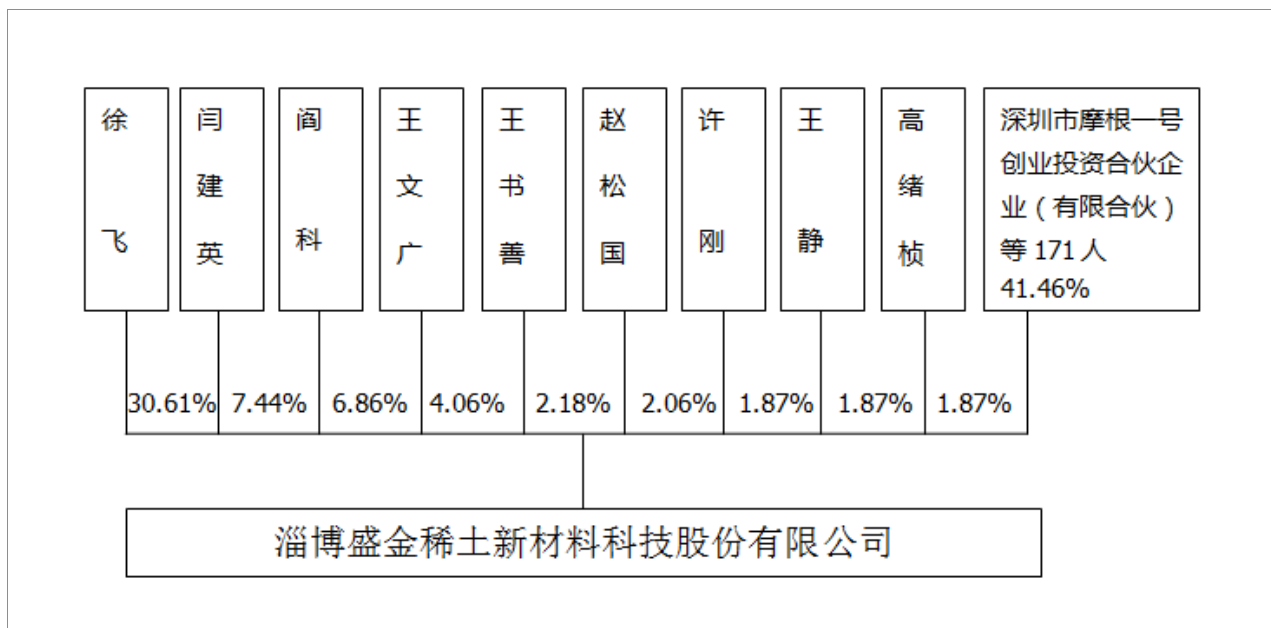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徐飞	9,810,000	0	9,810,000	30.61%	7,357,500	2,452,500
2	闫建英	2,386,000	0	2,386,000	7.44%	0	2,386,000
3	阎科	2,200,000	0	2,200,000	6.86%	0	2,200,000
4	王文广	1,301,000	0	1,301,000	4.06%	0	1,301,000
5	王书善	700,000	0	700,000	2.18%	0	700,000
合计		16,397,000	0	16,397,000	51.15%	-	9,039,5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上述股东直接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二、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一：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变更二：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财政部的上述规定，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处理。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原报表项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调整为“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公司执行上述新准则后对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财政部制定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4,661.65 元、营业外支出 0.00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4,661.65 元。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	------------	--------------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50,000.00	0.00	170,000.00	0.00
应收账款	21,615,848.10	0.00	32,130,158.92	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0.00	21,665,848.10	0.00	32,300,158.92
应付票据	0.00	0.00	0.00	0.00
应付账款	7,156,102.55	0.00	16,223,414.81	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0.00	7,156,102.55	0.00	16,223,414.81
管理费用	6,798,254.69	5,187,511.40	-	-
研发费用	0.00	1,610,743.29	-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已知悉该强调事项，其涉及事项与事实相符，该强调事项对公司 2018 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淄博盛金稀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